股票代碼:3669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35號5樓

電 話:(02)2226-3630

目 錄

		<u> </u>	<u> </u>
_	、封 面		1
=	· 目 錄	4	2
Ξ	· 會計師核閱報告	<i>(</i>	3
四	· 合併資產負債表	2	4
五	· 合併損益表		5
六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5
セ	· 合併現金流量表	,	7
八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	-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24
	(五)關係人交易	24~	~26
	(六)抵質押之資產	2	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	.7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	.7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	.7
	(十)其 他	27~	~28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	~2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	~30
	3.大陸投資資訊	3	0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1~	~3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	2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AVer Information (Thailand) Co., Ltd.、AVer Information EUROPE B.V.、圓展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AVer Information Inc. (Japan)之財務報表,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42,206千元及168,980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4%及5%,負債總額分別為83,199千元及97,680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6%及9%;暨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合計為287,896千元及369,060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24%及21%,稅後純損總額分別為4,647千元及26,472千元,分別占合併稅後純益之2%及8%,係依該等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之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及相關轉投資公司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觀文

會 計 師:

李 慈 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 - ○ ○ 年 八 月 + 九 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6.30		99.6.30				100.6.30		99.6.30	
	資 產	金額	_%_	金 額	_%_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1,405,492	39	1,100,934	35	2140	應付帳款	248,325	7	344,932	11
131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2150-90		428	-	24,217	1
	(附註四(二))	110,402	3	-	-	2160	應付所得稅	25,807	1	48,738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	-	186,630	6	2170	應付費用	213,906	6	282,953	9
1120-40		306,064	9	377,174	12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四(九)及六)	248,697	7	296,360	9
1150-80		1,711	-	55,082	2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200,000	5	-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三))	47,273	1	20,466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2,542		40,926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265,659	7	469,869	15		流動負債合計	949,705	26	1,038,126	33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八))	76,791	2	109,616	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400,000	11		
	流動資產合計	2,213,392	<u>61</u>	2,319,771	<u>73</u>		負債合計	1,349,705	37	1,038,126	33
15XX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及六):					3XXX	股東權益(附註四(二)(九)):				
	成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28,990	23	828,990	26
1501	土地	418,917	12	418,917	13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55,450	2	-	-
1521	房屋及建築	46,273	1	46,273	1	3211	資本公積	453,473	11	428,469	13
1531	機器設備	124,800	3	119,294	4	33XX	保留盈餘:				
1537	模具設備	77,327	2	58,127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7,672	5	115,567	4
1551	運輸設備	12,691	-	9,84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179	1	-	-
1561	辨公設備	61,498	2	51,44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94,616	22	772,499	24
1631	租賃改良	11,683		13,16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410)	(1)	(2,705)	-
	小 計	753,189	20	717,072	22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232	
15X9	減:累計折舊	(170,068)	(4)	(124,691)	(4)		股東權益合計	2,297,970	63	2,143,052	67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37,150	20	149,519	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固定資產淨額	1,320,271	<u>36</u>	741,900	23						
17XX	無形資產	16,541	1	24,255	1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6,891	-	7,095	-						
1830	遞延費用	9,091	-	5,066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八))	81,489	2	83,091	3						
	其他資產合計	97,471	2	95,252	3						
	資產總計	\$ <u>3,647,675</u>	<u>100</u>	3,181,178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3,647,675</u>	<u>100</u>	3,181,178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張永哲

董事長:郭重松

會計主管:康美雪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上半年			度		年上半年	度
			金	額	_%_	金	額	_%_
4100	營業收入	\$	1,24	12,890	105	1	,811,211	103
4170-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_	4	56,824	5		44,388	3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1,18	36,066	100	1	,766,823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七)(九)及五)	_	48	32,111	41		716,404	41
	營業毛利	_	70	03,955	59	1	,050,419	5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七)(九)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30	00,005	25		406,734	23
6200	管理費用		۷	45,238	4		61,77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_	14	41,295	12		181,673	10
		_	48	36,538	41		650,183	36
6900	營業淨利	_	21	17,417	18		400,236	2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605	-		2,06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3,300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448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二)及五)	_		7,525	1		8,583	
		_		15,878	1		10,649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422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140	-		428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258	-
7880	什項支出	_		58			<u>17</u>	
		_		3,620			703	
7900	稅前淨利			29,675	19		410,182	2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_		29,133	2		80,134	4
	合併總淨利	\$ _	20	00,542	<u>17</u>		330,048	<u>19</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淨利	\$ _	20	00,542	<u>17</u>		330,048	<u>19</u>
			稅前	稅	後	稅	前_ 稅	後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附註四(十))	-				_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_	2.6	<u> </u>	2.30		4.86	4.05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_				\$	4.63	3.8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_	2.5	<u></u>	2.29		4.79	3.99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 <u></u> _	4.56	3.8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重松 經理人:張永哲 會計主管:康美雪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	盈餘				
		普通股	待 分 配		法定盈	特別盈	未分配		累積換算	金融商品之	
		股 本	股票股利	_資本公積_	餘公積	餘公積	盈餘	合計	調整數	未實現損益	_合 計_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740,900	-	403,241	55,357	-	873,111	928,468	3,273	109	2,075,991
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附註四(九)、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0,210	-	(60,210)	-	-	-	-
現金股利		-	-	-	-	-	(296,360)	(296,360)	-	-	(296,360)
股票股利		74,090	-	-	-	-	(74,090)	(74,090)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附註四(九))		14,000	-	25,228	-	-	-	-	-	-	39,228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稅後淨利		-	-	-	-	-	330,048	330,048	-	-	330,04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		-	-	-	-	-	-	-	(5,978)	-	(5,9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淨變動(附註四(二))	_									123	123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_	828,990		428,469	115,567	-	772,499	888,066	(2,705)	232	2,143,052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828,990	-	428,469	115,567	-	963,505	1,079,072	(27,179)	-	2,309,352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附註四(九)、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2,105	-	(52,105)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179	(27,179)	-	-	-	-
現金股利		-	-	-	-	-	(248,697)	(248,697)	-	-	(248,697)
股票股利		-	41,450	-	-	-	(41,450)	(41,450)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附註四(九))		-	14,000	25,004	-	-	-	-	-	-	39,004
民國一○○年上半年度稅後淨利		-	-	-	-	-	200,542	200,542	-	-	200,54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	_								(2,231)		(2,231)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_	828,990	55,450	453,473	167,672	27,179	794,616	989,467	(29,410)		2,297,970

註1:董監酬勞10,027千元及員工紅利50,384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8,791千元及員工紅利48,098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郭重松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張永哲

會計主管:康美雪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张举江和上州人 法旦。	100-	年上半年度_	99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00 542	220.049
調整項目:	\$	200,542	330,048
壞帳費用		22	
でできるできます。 できまれる できまれる できまれる できまれる できまる できまる できまる できまる できまる できまる できまる できま		23	- (2.024)
好貝		3,311	(3,934)
		140	428
推銷費用		24,515	24,256
		7,740	6,43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48)	- (4.17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97	(4,17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43)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轉列費用		1,995	2,04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90,246	-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134,730)	(155,651)
應收關係人款減少(增加)		1,854	(49,685)
其他應收款增加		(16,532)	(9,860)
存貨增加		(9,846)	(162,74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495	(21,950)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		134,707	132,957
應付關係人款減少		(5,693)	(13,551)
應付所得稅減少		(32,171)	(15,085)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43,692)	40,65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3,638	29,4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4,391	129,5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3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85,054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390,153)	(140,17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6	1,158
存出保證金增加		(22)	(297)
遞延費用增加		-	(2,050)
購置無形資產		-	(5,602)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90,119)	(191,821)
匯率影響數		(2,231)	(5,978)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減少數		(137,959)	(68,23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543,451	1,169,171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405,492	1,100,93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403	
支付所得稅	<u>===</u>	82,196	79,39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00,000	-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55,450	
應付現金股利	\$ \$	248,697	296,360
盈餘轉增資	\$	41,450	74,0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 \$	39,004	39,2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 <u></u>	-	123
四八日日坐师大庄川庆	Ψ	=	1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重松 經理人:張永哲 會計主管:康美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成立。主要業務 為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監控系統等相關產品之銷售、製造及研發。

本公司與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下簡稱為合併公司)之業務性 質主要係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監控系統等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693人及764人。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七月六日取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興櫃交易之核准函,並於同年七月十五日正式於興櫃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年度 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 中。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已沖銷。

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概況說明如下: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百分比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0.6.30	99.6.30		_
本公司	AVer Information Inc. (USA) (原名為AVerMedia Information , Inc. (USA))	主要從事於電腦系統 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 品之銷售	100.00 %	100.00 %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 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美 金6,000千元。	
本公司	AVer Information EUROPE B.V. (原名為AVerMedia Information EUROPE B.V.)	主要從事於電腦系統 設備之開發、設計生 產及銷售	100.00 %	100.00 %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 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歐 元 2,500千元。	
本公司	圓展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於電腦系統 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 品之銷售及製造	100.00 %	100.00 %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 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美 金700千元。	
本公司	AVer Information (Thailand) Co., Ltd. (原名為AVerMedia (Thailand) Co., Ltd.)	主要從事於電腦系統 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 品之銷售	99.99 %	99.99 %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 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泰 銖33,000千元。	
本公司	AVer Information Inc. (Japan) (原名為AVerMedia Information , Inc. (Japan))	主要從事於電腦系統設備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00 %	100.00 %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 三十日止之實收資本日 幣 70,000千元。	

- 2.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3.從屬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4.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無。
- 5.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之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說明:不 適用。
-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特殊風險:不適用。
- 7.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 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及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 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

合併公司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 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 ;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 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 ,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 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 後之數。

商譽、非屬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 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六)金融商品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原始認列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 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 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 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 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 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 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 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應予以迴轉為當期損益,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七)備抵壞帳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前,合併公司之備抵壞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備抵壞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 及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惟實際產量大於正常產能時,則以實際產量作為分攤基礎;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 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

合併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1.房屋及建築:5~60年

2.機器設備:3~10年

3.模具設備:2年

4.運輸設備:5年

5.辦公設備:3~10年

6.租賃改良:3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及使用權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 或合約年限採二至五年分期攤銷。

(十一)其他資產 -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電腦系統顧問費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攤 銷年限三年平均攤銷。

(十二)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係按產品銷售後之保固期內預計可能發生之售後服務費用予以提列。實際發生售 後服務費用時於應計產品保證負債項下先行沖轉,若有不足,則以當期費用列支。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美國子公司因當地法令未強制規定提列退休金,故依其自行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供員工自行選擇參加與否。若員工選擇參加該辦法,則依員工提撥金額另提3%於退休 金專戶中。

泰國子公司係依泰國當地法令規定提撥。

荷蘭子公司係依歐盟及當地法令規定提撥。

大陸子公司之退休金為確定提撥制,依當地政府之規定,繳交養老金。

日本子公司係依日本當地法令規定提撥。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

- 1.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 2.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係於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依相關負債之公平價值,認 列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並將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 3.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Black-Scholes選擇權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另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01.18基祕字第017號規定,本公司與聯屬公司間給與企業員工任一聯屬公司權利商品或以現金等償付企業取得員工勞務所產生負債,係依該公司之權益商品價格決定者,列為投資成本與股東權益項目之調整項目。

(十六)收入及成本

合併公司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

(十七)所 得 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 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 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 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 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 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九)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財務困難債務整理及債務商品協商之新合約與條款修改之交易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處理。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合併公司業已重編前期之部門資訊以供附列比較參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100.6.30		
現金	\$	1,040	1,317	
銀行存款	_	1,404,452	1,099,617	
	\$	1,405,492	1,100,934	

(二)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6.30	99.6.3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110,402	-
遠期外匯合約		
	\$110,40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因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如下:

	100年上-	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損)益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損)益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246	202	-	-	
遠期外匯合約	(192)				
	\$ <u>54</u>	202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00.6.30	99.6.30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186,630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產生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為166千元,另自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為43千元,帳列什項收入。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應收關係人款)

		100.6.30	99.6.30
應收票據	\$	2,610	1,200
應收帳款			
- 非關係人		306,107	378,978
-關係人		1,711	55,082
減:備抵減損損失	_	(2,653)	(3,004)
	\$	307,775	432,256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 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0.6.30

						AC DI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_	已預支金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重要之移轉條款	除列金額
日盛國際	1,686	26,000	-	99.11.18~100.11.18	-	無	應收帳款承購為無	1,686
商業銀行						,	追索權但債務人信	
							用風險以外之風險	
							仍由債權人負擔	
							77 国 汉 恒 7	
				99.6.30	0			
						提供		
承購人	轉售金額_	_承購額度_	已預支金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重要之移轉條款	除列金額
日盛國際	1,151	26,000	-	98.12.03~99.12.03	-	無	應收帳款承購為無	1,151
商業銀行							追索權但債務人信	
							用風險以外之風險	
							仍由債權人負擔	
中國信託	593	50,000	_	99.01.04~99.06.30	_	無	應收帳款承購為無	593
商業銀行						7111	追索權但債務人信	
间来或门							用風險以外之風險	
							仍由債權人負擔	

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應收帳款應除列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684千元及1,744千元,列入「流動資產-其他應收款」項下。

(四)存貨淨額

	1	00.6.30	99.6.30
製成品	\$	139,139	280,304
減:備抵損失		(13,886)	(18,216)
小 計		125,253	262,088
在製品		43,066	56,854
減:備抵損失		(6,112)	(4,233)
小 計		36,954	52,621
原料		110,474	160,165
減:備抵損失		(7,022)	(5,005)
小 計		103,452	155,160
	\$	265,659	469,869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之營業成 本組成明細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311	-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	(3,934)
存貨盤虧	1	9
	\$ <u>3,312</u>	(3,925)

(五)固定資產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因購置機器設備所發生之利息費用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440千元及0千元,其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1.625%及0%,有關抵質押資訊請詳附註六「抵質押之資產」說明。

(六)長期借款

	契約期間及攤還方式	 100.6.30	99.6.30
抵押借款	99.10.26~102.10.25按月付息,每年還款	\$ 600,000	-
	200,000千元。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00,000)	
		\$ 400,000	-

- 1.民國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利率為1.625%。
- 2.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金融機構授予合併公司之長短期借款 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為280,000千元及330,000千元。

(七)退休金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100年上半年	年度 <u>99</u>	年上半年度
\$ 9	,380	9,547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已依勞動基準法與相關法令規定,結清確定給付退休辦 法下之給付義務。

合併子公司於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配合當地法令規定所認 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611千元及2,978千元。

(八)所得稅

1.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上海子公司及日本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分別為百分之三十四至四十、百分之二十五及百分之四十二;泰國子公司依當地法令有五年虧損扣抵可抵減營利事業所得稅,使得該公司無需繳納所得稅費用;上海子公司依當地法令有二免三減半法令可抵減營利事業所得稅,使得該公司無需繳納所得稅費用。截至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因荷蘭子公司屬稅前淨損,故無所得稅費用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預計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4,469	75,736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1,119	8,57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902)	(4,17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高低估	6,199	-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6,752)	
預估所得稅費用	\$ <u>29,133</u>	80,134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減少)增加數	\$ (2,426)	28,189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36)	(26,056)
投資抵減淨變動數	11,785	8,572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益淨額	(75)	(1,400)
外幣換算調整數	(379)	-
所得稅稅率變動之影響數	-	4,942
遞延收入	(5,631)	(9,225)
應計員工紅利淨變動數	1,223	(3,091)
其 他	(4,164)	(6,105)
	\$ <u>297</u>	<u>(4,174</u>)

3.合併公司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 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母公司	\$ 38,485	67,412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子公司	2,850	12,059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減少)增加數	(2,425)	28,189
五年免稅所得	(25,350)	(80,915)
基本稅額高於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	9,435	33,776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1,119	8,572
遞延收入	(5,631)	(9,225)
應計員工紅利淨變動數	1,223	(3,091)
其 他	9,427	23,357
	\$ 29,133	80,134

4.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100.6	5.30	99.6	.30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u> 49 B 300</u>	<u> </u>	<u> 117 B XX</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3,586	5,197	19,572	4,60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108,683	18,476	274,055	46,589
遞延收入		40,298	13,701	58,627	19,933
應計員工紅利		11,821	4,019	14,470	4,920
其 他		49,384	14,624	46,974	14,558
備抵評價		-	(16,628)	-	(41,93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9,389		48,67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採權益法認列之海外投資損失	\$	28,201	4,794	35,286	5,999
投資抵減		-	89,544	-	92,362
其 他		32,653	5,060	(466)	(903)
備抵評價		-	(17,909)		(14,367)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u>81,489</u>		83,091

上列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列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 5.本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暨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 業部分獎勵辦法之稅捐抵減。明細資料如下:
 - (1)民國九十五年度增資擴展之投資計畫申請五年免稅已經財政部於民國九十六年十 月二十五日台財稅字第09600455590號函核准在案,並選定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 日開始適用五年免稅。
 - (2)民國九十八年度增資擴展之投資計畫申請五年免稅已經財政部於民國九十八年十 一月六日台財稅字第09804573170號函核准在案,並選定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 開始適用五年免稅。

6.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民國一○○年上半年度依產業創新條例取得並用以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金額計8,426千元。又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投資自動化設備、防治污染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依法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	25,510	民國一○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63,173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_	861	民國一○三年度
	\$ _	89,544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 100.6.30</u>	<u> 99.6.30</u>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累積盈餘	\$	772,49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99,148</u>	50,848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99年度(預計)</u> 10.29 %	<u>98年度(實際)</u> <u>11.49 %</u>

100 6 20

00 (20

8.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AVer Information Inc. (USA)、AVer Information EUROPE B.V.、圓展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AVer Information (Thailand) Co., Ltd.及AVer Information Inc. (Japan)皆已向當地稅務機關申報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九)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1,3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普通股130,000千股(包括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份 總額10,000千股),已發行股本皆為828,99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提列法定盈餘公積52,105千元及特別盈餘公積27,179千元,另分配股東紅利290,147千元(其中包括現金股利248,697千元及股票股利41,450千元)、員工紅利48,098千元(其中包括現金股利9,094千元及股票股利39,004千元)及董監事酬勞8,791千元,並以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4,145千股及員工紅利轉增資39,004千元(約1,400千股),並決議以同年七月十八日為盈餘增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提列法定盈餘公積60,210千元,另分配股東紅利370,450千元(其中包括現金股利296,360千元及股票股利74,090千元)、員工紅利50,384千元(其中包括現金股利11,156千元及股票股利39,228千元)及董監事酬勞10,027千元,並以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7,409千股及員工紅利轉增資39,228千元(約1,400千股),並決議以同年六月二十六日為盈餘增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相關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期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 為限。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就稅後純益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 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 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 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4.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上市(櫃)公司自民國八十八年度起盈餘分配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淨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5.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先依法完納所得稅捐,彌補以往年度 虧損後,就其餘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金百分之十,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 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 (1)員工紅利最低百分之五,最高百分之二十,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低於百分之二。

尚有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 得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 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股股利如下:

	99	年度	98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新台幣元)			, .20
現金	\$	3.0	4
股票(面額計價)		0.5	1
	\$	3.5	5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分別按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稅後淨利計算,其提列比率分別為5%、0.61%及10%、1.99%。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1,251千元及39,575千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股東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相同,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經股東會決議 ,其決議內容與董事會提議內容無差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 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其決議內容與董事會提議內容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6.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一定成數供員工認購。其認購股數共計1,442千股,給與日為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合約期間約為二年。另,本期離職率為6.9%及估計未來離職率約為9.15%。

本公司採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現金增資員工認購股份之公平價值 ,每股為34.5元。其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所考量之因素如下:

		金增資
履約價格	<u>/ </u>	5員工認購 34.50
	φ	
預期存續期間		2年
標的股票之現時價格	\$	22.38
預期波動率		34.68 %
預期股利率		24.00 %
無風險利率		1.16 %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本公司評估上述交易所產生之酬 勞成本非屬重大。

(十)每股盈餘

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歸屬於母公司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0年上	上半年度	99年上	半年度
	<u>稅 前</u>	_稅 後	_ 稅 前	<u>親後</u>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本期淨利	\$ 226,383	200,542	396,543	330,04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7,214	87,214	81,530	81,53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 追溯調整			85,675	85,675
基本每股盈餘(元)	\$2.60	2.30	4.86	4.05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 4.63	3.85
稀釋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7,214	87,214	81,530	81,53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之普通股	433	433	1,277	1,277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u>87,647</u>	87,647	82,807	82,80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 追溯調整			86,952	86,952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58</u>	2.29	4.79	3.99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 4.56	3.80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1.公平價值之資訊: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均無衍生性金融商品。
 -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流動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 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 銀行存款、應收(付)款項(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等。
 - B.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 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 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 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C.存出保證金係為現金收支,故其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
 - D.長期借款之利率多數接近市場利率,故以借款金額為公平價值。
 - (3)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存出保證 金係以帳面價值評估外,現金及銀行存款、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他則以評價方法估計之。

2.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 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部分進貨及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使合併公司既有及未來現金 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有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其匯率風險明細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

	<u>100.6.30</u>		99.6.30	
	美	金	美	金
資產	\$	8,133		9,960
負債		(3,115)		(3,807)
淨暴險部位	\$	5,018		6,153
美金對新台幣每貶值一角將增加兌換損失金額	<u>新</u>	<u>台幣</u> 502	新。	台 幣 615
ン(型 2 / m) 口 市 な / c 匝	Ψ	302		<u> </u>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之 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 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 中之虞。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若干電腦週邊設備產業客戶群,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 源自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為減低信用風險,已持續地評估各 客户之財務狀況,但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 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之86%及67%,係皆由五家客戶組成,使 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由於合併公司以國際行銷為主,為拓展全球市 場及對海外客戶的服務,以透過成立多家海外子公司及歐洲區域營運中心,以深 耕各國當地市場,迅速整合子公司及各國經銷商在資訊、技術及當地市場的反應 ,並持續不斷地研發出新穎的數位視訊產品及開創新的市場機會,以符合全球市 場潮流,而AVer Information Inc. (USA)為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其與當地經 銷商合作已久,並建立良好經銷關係,透過美國子公司與當地知名的經銷夥伴共 同推廣並舉辦產品roadshow將本公司實物投影機產品推展至教育市場,致使公司 於美國區域業績持續推升,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 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因此不致有重大流動性 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借款係屬長期借款,為固定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不會使 未來現金流量產生重大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_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_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圓剛科技)	本公司之董事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美國)	圓剛之子公司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日本)	圓剛之子公司
AVerMedia Technologies EUROPE B.V.	圓剛之子公司
(国刚壮苗)	

(圓剛荷蘭)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及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相關交易明細如下:

1.銷貨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 如下:

	10	00年上半	年度	99年上半	年度
	金	額	佔合併公 司營業收 入淨額%	金額	佔合併公 司營業收 入淨額%
圓剛科技	\$	1,115	-	13	-
圓剛美國				44,408	3
	\$	1,115		44,421	3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為出貨後九十天。

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與關係人因銷售而發生之應收帳 款如下:

		100.6.30		99.6.30		
	金	額	%	金額	%	
圓剛科技	\$	37		-		
圓剛美國		_		44,408	10	
	\$	37		44,408	<u>10</u>	

2.進貨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對關係人之重大進貨金額 如下:

	100年上半	·年度	99年上半	年度
		佔合併		佔合併
		公司進貨		公司進貨
	金 額	_浄額%_	金 額	_浄額%_
圓剛科技	\$ <u> </u>		57,115	3

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與關係人進貨而發生之應付款項如下:

	 100.6.30)		99.6.30)
	 額	%	金	額	%
圓剛科技	\$ •			20,726	6

合併公司向上開公司進貨之購價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公司相當,付款期間為貨到 75~90天計算。

3.其他應收款

(1)代付款

	性	質	100.6.30	99.6.30
圓剛科技	代付費用	 \$	89	28
圓剛美國	代付費用		1,277	1,421
圓剛荷蘭	代付費用		304	2,421
圓剛日本	代付費用	_	4	
		\$_	1,674	3,870

(2)出售財產交易

				99年上半	年度	
	項 目	售(賈	處分利	益	期末應收款
圓剛科技	電腦軟體	\$	60		25	-
圓剛美國	無形資產等	,	7,005	6	<u>,710</u>	6,804
		\$,	<u>7,065</u>	6	<u>,735</u>	6,804

上開出售無形資產等予圓剛美國,係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切割原屬圓剛科技之多媒體業務予圓剛美國,並以鑑價報告之公平價值出售。

民國一○○年上半年度無此交易。

4.其他應付款

(1)代墊款

性質100.6.3099.6.30圓剛荷蘭代墊費用\$ 69

(2)各項費用及應付費用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期末
 期末

 性質別
 金額
 應付金額
 金額
 應付金額

 圓剛科技
 服務性合約分攤等費用
 \$ 12,605
 359
 13,993
 918

上開支付圓剛科技款項係提供予本公司相關行政管理及資訊設備、場地之分攤費用。

5.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設備及部份辦公室與停車場,給付租金情形如下:

圓剛科技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10,752

合併公司向上開公司租賃之租金費用係依市場行情計算並按月及季支付;本公司將於民國一○○年八月底遷出,故不再產生相關租金支出。

6.什項收入

合併公司與圓剛科技訂立服務性分攤等合約。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三月四日收取圓剛科技以前年度向合併公司溢收之費用為2,829千元,列於什項收入項下。 7.綜上應收關係人款之明細彙總如下:

	 100.6.30	99.6.30
應收帳款	\$ 37	44,408
其他應收款	 1,674	10,674
	\$ 1,711	55,082

8.綜上應付關係人款之明細彙總如下:

	100.6.30	99.6.30
應付帳款	\$ -	20,726
其他應付款	69	2,573
應付費用	359	918
	\$428	24,217

六、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資產質押擔保標的100.6.3099.6.30固定資產—土地長期借款\$ 373,21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因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及宿舍等,於 未來各年度之應付租金彙總如下:

	_ 金	海
一〇〇年下半年度		30,182
一〇一年		31,406
一〇二年及以後年度		12,280
	\$	73,868

- (二)合併公司為擴展生產規模,截至民國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廠辦興建工程合約,契約總金額1,006,000千元,其中尚未支付301,467千元。
- (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度遭捷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控訴本公司所生產之部分實物攝影簡報機侵害其台灣新型公告第491442號「文件相機結構」專利,據此向本公司求償5,000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年二月二十二日接獲智慧財產法院第一審判決書,判決駁回捷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訴,捷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乃向智慧財產法院第二審再提起上訴,截至民國一○○年八月十九日尚未接獲判決結果。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上市,於民國一○○年七月一日取得核准函。

十、其 他

(一)合併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	00年上半年度	ŧ	9	99年上半年度	-
功能別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成本者	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3,091	291,172	334,263	55,288	400,846	456,134
勞健保費用	3,964	25,268	29,232	3,782	27,657	31,439
退休金費用	1,876	10,115	11,991	1,956	10,569	12,525
其他用人費用	2,181	5,990	8,171	2,804	8,799	11,603
折舊費用	12,333	12,182	24,515	15,722	8,534	24,256
攤銷費用	493	7,247	7,740	368	6,066	6,434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6.30			99.6.30	
	外	幣	匯率(元)	新台幣	外 幣	匯率(元)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4,134	28.725	406,007	14,469	32.245	466,555
歐元		1,445	41.630	60,171	1,450	39.190	56,83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458	28.725	128,059	6,076	32.245	195,915
歐元		69	41.630	2,867	329	39.190	12,911

(三)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之重分類,此重分類對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及轉投資事業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 五條規定,須再揭露有關下列事項之相關資訊。

- (一)民國一○○年上半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股數為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帳列	j	朔	末		
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斜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AVer Information Inc. (USA)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6,990	267,758	100.00	267,758	
"	AVer Information EUROPE B.V.	"	"	(註1)	32,378	100.00	32,378	
"	圓展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AVer Information (Thailand) Co.,	"	"	1,000	8,288 15,359	100.00 99.99	8,288 15,359	
"	Ltd. AVer Information Inc. (JAPAN)	11	"	1.4	19,844 343,627	100.00	19,844	"
"	受益憑證: 復華貨幣市場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	4,333	60,235	-	60,235	-
"	統一強棒債券基金	"	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122	50,167 110,402	-	50,167	-

註1:該公司執照係表彰其投資金額,並無股數之記載。

註2:本公司期末持有之有價證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故表列市價係以淨值列示。

註3: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 易不同之	與一般交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	據、帳款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債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AVer Information Inc. (USA)	子公司	銷貨	519,240	(53) %	出貨後90天	-	-	283,683	72 %	註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			應收關係人		逾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	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本公司	AVer Information	子公司	283,683	4.96		-	-	141,734	-
	Inc. (USA)		(註1)	1				(註2)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期後收回金額係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九日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

(二)民國一○○年上半年度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

單位:股數為千股/千單位

投資	公司	被投資公司		主要誉	原始投	資金額	期	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	稱	名籍	所在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 睾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責損益	備註
本公	:司	AVer Information Inc (USA)	. 美國	電腦系統設備及多 媒體相關產品之銷 售		217,848	6,990	100.00%	267,758	5,090	5,090	註2
"		AVer Information EUROPE B.V.	荷蘭	電腦系統設備之開 發、設計生產及銷 售		113,512	(註1)	100.00%	32,378	(1,370)	(1,370)	"
"		圓展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大陸	電腦系統設備及多 媒體相關產品之製 造及銷售		21,538	"	100.00%	8,288	714	714	"
"		AVer Information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電腦系統設備及多 媒體相關產品之銷 售		24,958	1,000	99.99%	15,359	(17)	(17)	"
"		AVer Information Inc. (JAPAN)	日本	電腦系統設備相關 產品之銷售	24,828	24,828	1.4	100.00%	19,844	(3,974)	(3,974)	"

註1:其公司執照上僅表彰其投資金額,並無股數之記載。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 易不同之	與一般交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	據、帳款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AVer Information Inc. (USA)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519,240	100 %	出貨90天	-		(283,683)	(100) %	註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本期匯 回投資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
公司名稱		(註4)	方式	積投資金額	匯 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註1及4)	之持股比例	(註3)	帳面價值	資收益
	電腦系統設備及 多媒體相關產品		(註1及2)	23,127 (USD	-	-	23,127 (USD	100 %	714	8,288	-
司	之製造及銷售	700千元)		700千元)			700千元)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4)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
23,127(美金700千元)	23,127(美金700千元)	1,378,782

- 註1:投資方式為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註2:係依該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 註3:係以累積實際由台灣匯出時之金額列示,其平均匯率為33.04元。
- 註4:係投審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有關大陸投資限額計算之規定,已修改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 註5: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3.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 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 請詳附註十一(四)項下之說明,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圓展上海因順流交易已 沖銷之未實現利益為1,975千元。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年上半年度

			與交易人		交易往	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圓展科技股份有	AVer Information Inc.	1	銷貨收入	519,240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44 %
	限公司	(USA)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	
0	"	"	1	研發費用	2,242	户相類似	- %
0	"	II .	1	應收帳款	283,683	出貨後90天	8 %
0	"	"	1	應付費用	477	-	- %
0	п	AVer Information EUROPE B.V.	1	銷貨收入	74,713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 戶相類似	6 %
0	"	"	1	應收帳款	33,529	出貨後90天	1 %
0	11	AVer Information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11,74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 戶相類似	1 %
0	"	II .	1	應收帳款	6,525	出貨後90天	- %
0	"	"	1	其他應付款	18	出貨後90天	- %
0	"	圓展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9,753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 戶相類似	2 %
0	"	"	1	研發費用	6,469	-	- %
0	"	II .	1	應收帳款	10,131	出貨後90天	- %
0	"	II .	1	應付費用	929	-	- %
0	11	AVer Information Inc. (Japan)	1	銷貨收入	55,07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 戶相類似	5 %
0	"	"	1	應收帳款	17,791	出貨後90天	- %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與交易人		交易往	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之關係(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圓展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Ver Information Inc. (USA)	1	銷貨收入	1,040,928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交易條件與一般 客戶相類似	59 %
0	"	"	1	研發費用	8,979	-	- %
0	<i>"</i>	"	1	應收帳款 其他應付款	539,100 2,410	出貨後90天	17 %
0	"	AVer Information EUROPE B.V.	1	銷貨收入	103,065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 交易條件與一般 客戶相類似	6 %
0	"	"	1	應收帳款	63,779	出貨後90天	2 %
0	"	"	1	其他應付款	3	-	-
0	"	AVer Information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15,563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交易條件與一般 客戶相類似	1 %
0	"	"	1	應收帳款	15,842	出貨後90天	-
0	"	圓展電子科技(上海)有 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396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交易條件與一般 客戶相類似	-
0	"	"	1	研發費用	7,919	-	-
0	"	"	1	應收帳款	5,002	出貨後90天	-
0	"	AVer Information Inc. (Japan)	1	銷貨收入	129,311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 ,交易條件與一般 客戶相類似	7 %
		"	1	應收帳款	19,584	出貨後90天	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主要產業部門僅有簡報、監控及視訊 會議之單一產業部門,因此並無部門別財務資訊須加以揭露。